

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

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长春市汇锋汽车齿轮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远、王然、张一弛已仔细阅读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相关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控股股东：长春市汇锋汽车齿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远



张 远

实际控制人：

张远

张 远

王然

王 然

张一弛

张一弛

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2月 24日